

迎新開戶賞活動條款及細則

1. 活動期

- i. 此活動優惠(「活動」)有效期為2026年3月27日至2026年6月30日(包括首尾兩日),或由平安數字銀行(國際)有限公司(「本行」)全權酌情決定的其他日期(「活動期」)。

2. 合資格客戶

本活動只適用於活動期內符合以下條件之客戶:

- i. 活動前未曾於本行持有任何銀行賬戶(「全新客戶」)
- ii. 持有本行儲蓄存款但未開立投資賬戶之客戶(「現有客戶」)
- iii. 除非另有說明,本活動不適用於中小企賬戶客戶。
本行保留對任何客戶是否符合本活動資格之最終決定權。
- iv. 如客戶之儲蓄存款及/或投資賬戶因任何原因被關閉,所有相關優惠券將自動取消且不再有效。在任何情況下(包括於活動期內重新開戶),均不會重新發放或恢復任何優惠。

3. 本活動要求

i. 全新客戶

1. 第一重獎勵(成功開立儲蓄存款):

- a) 新客戶高息活期優惠:全新客戶由儲蓄存款開立起計30個曆日,港元首50,000元可享8%的活期年利率。詳情請參閱平安數字銀行手機應用程式內「存款 > 儲蓄存款」之相關條款及細則。
- b) 外匯銀行成本價券:成功開立儲蓄存款後可獲得1張外匯銀行成本價券。在儲蓄存款開立後60個曆日內,每次使用該優惠券完成貨幣兌換交易,均可再獲得1張外匯銀行成本價券。每張外匯銀行成本價券自存入「優惠券」之日起有效期為60個曆日,適用於港元、美元或人民幣的貨幣兌換交易,最低交易金額分別為港元30元、美元5元及人民幣30元;最高交易金額分別為港元3,900,000元、美元500,000元及人民幣3,400,000元。使用此優惠券可於每筆交易中享受最高達100%的外匯點差折扣。詳情請參閱平安數字銀行手機應用程式內「我的 > 優惠券 > 卡券詳情」之相關條款及細則。

2. 第二重獎賞(成功開立投資賬戶):

- a) 股票現金回贈券:可獲發2張港元300元(或美元40元)股票現金回贈券,回贈券將存入「優惠券」,有效期為發放後30個曆日。每筆股票買入交易只可使用1張回贈券。交易要求:港股最低交易金額港元800元;美股最低交易金額美元100元。交易完成後,港元300元(或美元40元)現金回贈將存入客戶之儲蓄存款。詳情請參閱平安數字銀行手機應用程式內「我的 > 優惠券 > 卡券詳情」之相關條款及細則。
- b) 基金現金回贈券:可獲發1張港元200元(或美元25元)基金現金回贈券,有效期為發放後30個曆日。回贈要求:客戶基金持倉 \geq 20,000港元(或美元2500元),且持有滿30個曆日後,港元200元(或美元25元)現金回贈將存入客戶之儲蓄存款。詳情請參閱平安數字銀行手機應用程式內「我的 > 優惠券 > 卡券詳情」之相關條款及細則。
- c) 股票「筆筆返」現金回贈券:股票交易完成後可獲發1張面值港元100元(或美元12元)之股票「筆筆返」現金回贈券,並將存入「優惠券」,有效期為存入後30個曆日。於投資賬戶開立後60個曆日內,每完成一筆最低交易金額為港元800元(或美元100元)之股票買入交易後,客戶可獲發1張股票「筆筆返」現金回贈券。於使用該優惠券並完成相關股票交易後,港元100元(或美元12元)之現金回贈將存入客戶之儲蓄存款。每名客戶最多可獲發12張股票

「筆筆返」現金回贈券。詳情請參閱平安數字銀行手機應用程式內「我的 > 優惠券 > 卡券詳情」之相關條款及細則。

ii. 現有客戶（成功開立投資賬戶）：

- a) 股票現金回贈券：可獲發 2 張港元 300 元（或美元 40 元）股票現金回贈券，回贈券將存入「優惠券」，有效期為發放後 30 個曆日。每筆股票買入交易只可使用 1 張回贈券。交易要求：港股最低交易金額港元 800 元；美股最低交易金額美元 100 元。交易完成後，港元 300 元（或美元 40 元）現金回贈將存入客戶之儲蓄存款。詳情請參閱平安數字銀行手機應用程式內「我的 > 優惠券 > 卡券詳情」之相關條款及細則。
- b) 基金現金回贈券：可獲發 1 張港元 200 元（或美元 25 元）基金現金回贈券，有效期為發放後 30 個曆日。回贈要求：客戶基金持倉 $\geq 20,000$ 港元（或美元 2500 元），且持有滿 30 個曆日後，港元 200 元（或美元 25 元）現金回贈將存入客戶之儲蓄存款。詳情請參閱平安數字銀行手機應用程式內「我的 > 優惠券 > 卡券詳情」之相關條款及細則。
- c) 股票「筆筆返」現金回贈券：可獲發 1 張面值港元 100 元（或美元 12 元）之股票「筆筆返」現金回贈券，並將存入「優惠券」，有效期為存入後 30 個曆日。於投資賬戶開立後 60 個曆日內，每完成一筆最低交易金額為港元 800 元（或美元 100 元）之股票買入交易後，客戶可獲發 1 張股票「筆筆返」現金回贈券。於使用該優惠券並完成相關股票交易後，港元 100 元（或美元 12 元）之現金回贈將存入客戶之儲蓄存款。每名客戶最多可獲發 12 張股票「筆筆返」現金回贈券。詳情請參閱平安數字銀行手機應用程式內「我的 > 優惠券 > 卡券詳情」之相關條款及細則。
- d) 外匯銀行成本價券：成功開立投資賬戶後可獲得 1 張外匯銀行成本價券。在投資賬戶開立後 60 個曆日內，每次使用該優惠券完成貨幣兌換交易，均可再獲得 1 張外匯銀行成本價券。每張外匯銀行成本價券自存入「優惠券」之日起有效期為 60 個曆日，適用於港元、美元或人民幣的貨幣兌換交易，最低交易金額分別為港元 30 元、美元 5 元及人民幣 30 元；最高交易金額分別為港元 3,900,000 元、美元 500,000 元及人民幣 3,400,000 元。使用此優惠券可於每筆交易中享受最高達 100% 的外匯點差折扣。詳情請參閱平安數字銀行手機應用程式內「我的 > 優惠券 > 卡券詳情」之相關條款及細則。

客戶操作	獎勵類型	全新客戶	現有銀行客戶（已有儲蓄存款）
新開儲蓄存款（開戶即送）	儲蓄存款獎勵	開戶成功後30日內，首5萬港元享8.00%活期年利率	不適用
	外匯成本價獎勵	儲蓄存款開戶完成發放外匯差價成本價券（儲蓄存款開戶首60日內，每完成一筆外匯交易送1張）	不適用
新開投資賬戶（開戶即送）	外匯獎勵	不適用	投資開戶完成發放外匯差價成本價券（投資開戶首60日內，每完成一筆外匯交易送1張）
	股票返現券獎勵	2張300港元（或美元40元）股票現金回贈券	2張300港元（或美元40元）股票現金回贈券
	基金返現券獎勵	1張200港元（或美元25元）基金現金回贈券（最低買入20,000港元或2,500美元並持有30天）	1張200港元（或美元25元）基金現金回贈券（最低買入20,000港元或值2,500美元並持有30天）
股票交易（交易達標）	股票返現券獎勵	投資開戶60日內，每筆達標交易送100港元（或美元12元）「筆筆返」券（上限12張）	投資開戶60日內，每筆達標交易送100港元（或美元12元）「筆筆返」券（上限12張）

4. 本行就本活動及相關優惠之所有事項保留最終決定權。本活動及優惠須受相關產品或服務細則（包括本行投資服務及細則）約束。如有不一致，以本條款為準。
5. 本條款遵守適用之監管要求。
6. 本行保留隨時暫停、更改或終止本活動及相關優惠，以及隨時修訂本條款及細則（包括但不限於活動期）之權利，而毋須事先通知。本行毋須就任何有關暫停、更改或終止承擔任何責任。
7. 現金回贈優惠名額有限，並以先到先得形式提供。

8.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管轄，並按其詮釋。
9. 除合資格客戶及本行（包括其繼承人及受讓人）外，任何人士均不得根據香港法例第623章《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執行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任何條文之利益。
10. 如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之間有任何歧義或不一致，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11.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本行24小時客戶服務熱線：+852 3762 9900。
12. 重要聲明
 - i. 本活動及相關優惠券並不構成本行對任何證券、基金或投資產品之投資建議、推薦或招攬。投資涉及風險。本行並不保證或聲明任何證券、基金或投資產品之表現，亦不保證不會產生虧損或可獲利。合資格客戶應根據自身之投資目標、投資經驗、財務狀況、投資期限、投資知識及風險承受能力作出投資決定。如有需要，投資者應於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諮詢其獨立專業顧問。
 - ii. 美國證券交易風險：投資者在投資美國證券前，應充分了解相關詳情、風險、收費及重要注意事項。投資者應就其個人稅務狀況（包括但不限於遺產稅及預扣稅等可能因投資海外產品而產生之稅項）諮詢專業顧問意見。美國證券投資服務不適用於美國人士，並可能僅適用於部分司法管轄區。任何考慮進行投資的人士，應就該投資是否適合其自身情況尋求獨立意見。
 - iii. 本宣傳資料由本行發出，其內容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或任何其他監管機構審閱。
13. 風險披露聲明
 - i. 投資基金風險：投資者應注意，所有投資均涉及風險（包括可能損失全部投資本金）。投資基金單位之價格或價值可升亦可跌，過往表現並不代表未來表現。投資者於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應細閱及了解相關基金文件（包括銷售章程及其中所載之完整風險因素）以及《交易相關的披露》。投資基金屬投資產品，部分產品可能涉及衍生工具。投資者應根據自身情況（包括投資目標、投資經驗、投資期限、財務狀況、風險承受能力、稅務影響及其他需要等），審慎考慮有關投資是否適合，並了解相關投資產品之性質、條款及風險。如投資者對投資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投資產品價格可能出現波動，市場波動亦可能相當顯著。在最壞情況下，投資者可能損失全部或大部分投資本金。
 - ii. 證券交易風險：證券價格可能出現波動，甚至大幅波動。證券價格可升亦可跌，甚至可能變得毫無價值。投資者進行買賣證券時，出現虧損的可能性與獲利的可能性同樣存在。
 - iii. 人民幣貨幣風險：人民幣涉及匯率風險。如客戶其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包括港元），匯率波動可能導致損失。相關監管機構施加的外匯管制亦可能對適用匯率造成不利影響。目前人民幣並非完全自由兌換，兌換可能受相關政策、監管要求及/或限制所影響（且可能不時變更而不作另行通知）。實際兌換安排將取決於當時適用的政策、監管要求及/或限制。
 - iv. 外匯風險：外匯交易涉及匯率風險。外幣匯率波動可能導致當客戶將港元或外幣存款兌換為其他貨幣時出現收益或本金損失。